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保費收入公告

就將發佈於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未經審計的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發表本公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以及《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本公司如下控股子公司於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期間的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為：

(人民幣萬元)	2017年1-7月
控股子公司名稱	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089,382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887,885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26,811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3,550

于上述期間，本公司的壽險業務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分類明細如下：

(人民幣萬元)	2017年1-7月
壽險業務	
個人業務	25,061,935
新業務	10,691,198
續期業務	14,370,737
團體業務	1,076,311
新業務	1,075,478
續期業務	833
合計	26,138,246

备注：

1、本公司通過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壽險業務，本公司壽險業務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指這三家子公司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的合計數。

2、按投保人為個人或團體，本公司將壽險業務類型分類為個人業務和團體業務。

于上述期間，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分類明細如下：

(人民幣萬元)	2017年1-7月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車險	9,363,517
非機動車輛保險	2,368,458
意外與健康保險	357,407
合計	12,089,382

以上數據均未經審計，提請投資者注意。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7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任匯川、姚波、李源祥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謝吉人、楊小平、熊佩錦及劉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斯蒂芬·邁爾、葉迪奇、黃世雄、孫東東、葛明及歐陽輝。